

关于对取得国外精算师资格的第九批拟任总精算师考核的公告_精算师考试_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645/2021_2022__E5_85_B3_E4_BA_8E_E5_AF_B9_E5_c50_645007.htm 关于对取得国外精算师资格的第九批拟任总精算师考核的公告 保监公告〔2011〕18号 为落实《保险公司总精算师管理办法》，保证总精算师任职核准工作顺利进行，我会决定对取得国外精算师资格的第九批拟任总精算师进行考核，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一、报名填写《拟任总精算师任职考核报名表》提交到我会人身保险监管部，并发送电子邮件至junjie_wang@circ.gov.cn。二、报名时间：即日起至2011年9月16日。三、考试时间：2011年9月19日上午9：00-11：30。四、考试地点：中国保监会1621房间。五、考试采用百分制，满60分及格通过。六、考试范围：1、传统、分红、投连、万能产品精算规定；2、分红保险管理暂行办法、投资连结保险管理办法；3、保险公司总精算师管理办法；4、会计准则相关内容；5、保险公司偿付能力管理规定；6、人身保险内含价值报告编制指引；7、人身保险产品审批和备案管理办法；8、保险公司偿付能力报告编报规则；9、健康保险管理办法；10、保险公司养老保险业务管理办法；11、精算报告；12、人身保险新型产品信息披露管理办法；13、变额年金保险管理暂行办法。七、其他事项：1、取得国外精算师资格而未取得中国精算师资格的精算师，保险公司拟任命为总精算师的，应当参加考核；2、请自带考试用笔（钢笔或签字笔），按时参加；3、考核试题为中英文双语试题，答题者可以选择汉语或

英语作答。 联系人：王俊杰 电话：010-66286680 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二一一年八月十九日 附件：《#0000ff>拟任总精算师任职考核报名表》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